

附表 第二批公私場所應定期檢測及申報之固定污染源

行業別	製程別	公告之固定污染源	條件說明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測定項目及頻率							
				粒狀 污 染 物	硫 氧 化 物	氮 氧 化 物	重 金 屬 及 其 化 合 物 (鉛、 鎘、 汞)	氣 體 組 成	排 放 流 率	檢 測 級 數	檢 測 頻 率
各行業	同一公私場所所屬設施，具有左列程序之一者屬之： 一、鍋爐發電程序 二、氣渦輪發電程序 三、引擎發電程序 四、鍋爐蒸氣產生程序 五、熱媒加熱程序 六、石化製造程序	使用固體或液體燃料之加熱爐、裂解爐、鍋爐、非交通用氣渦輪機或非交通用發電引擎	一、依照公告「公私場所應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之固定污染源」之附表所列相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	第三級	每年一次
各行業	同一公私場所所屬設施，具有左列程序之一者屬之： 一、鍋爐發電程序 二、氣渦輪發電程序 三、引擎發電程序 四、鍋爐蒸氣產生程序 五、熱媒加熱程序 六、石化製造程序	使用氣體燃料之加熱爐、裂解爐、鍋爐、非交通用氣渦輪機或非交通用發電引擎	二、石化製造程序燃燒設施之總輸入熱值或蒸氣蒸發量比照前述五種程序之公告條件說明。			●		●	●		
各行業	廢棄物焚化程序(含一般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	焚化爐	依照公告「公私場所應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之固定污染源」之附表所列相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	●		
鋼鐵冶煉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鐵合金冶煉程序	電爐	依照公告「公私場所應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之固定污染源」之附表所列相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行業別	製程別	公告之固定污染源	製程別條件說明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測定項目及頻率							
				粒狀 污染物	硫 氧化 物	氮 氧化 物	重 金 屬 及 其 合 物 (鉛、 鎘、 汞)	氣 體 組 成	排 放 流 率	檢 測 級 數	檢 測 頻 率
鋼鐵鑄造業 及其他具有 下列製程 序之行業	灰鐵鑄造程序	熔爐	依照公告「公私場所 應申請設置、變更及 操作許可之固定污 染源」之附表所列相 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	第三級	每年一次
		電爐		●		●		●	●		
	鋼鐵鑄造程序	熔爐		●	●	●		●	●		
		電爐		●		●		●	●		
非鐵金屬基 本工業及其 他具有下列 製程程序之 行業	非鐵金屬初級熔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電爐		●		●		●	●		
	鋁二級冶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鋅二級冶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銅二級冶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鉛二級冶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鎳二級冶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鎂二級冶煉程序	反射爐、熔爐	●	●	●		●	●			

行業別	製程別	公告之固定污染源	製程別條件說明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測定項目及頻率								
				粒狀 污染 物	硫 氧 化 物	氮 氧 化 物	重 金 屬 及 其 化 合 物 (鉛 、 鎘 、 汞)	氣 體 組 成	排 放 流 率	檢 測 級 數	檢 測 頻 率	
非鐵金屬製 品製造業及 其他具有下 列製造程 序之行業	非鐵金屬製品鑄造程序	反射爐、熔爐	依照公告「公私場所 應申請設置、變更及 操作許可之固定污 染源」之附表所列相 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	第三級	每年一次	
		電爐		●		●		●	●			
玻璃、玻璃製 品製造業及 其他具有下 列製造程 序之行業	玻璃、玻璃製品製造程序	槽窯或其他熔融設備 (坩鍋爐除外)		●	●	●			●			●
		紅磚製造程序		隧道式燒成爐	●	●	●					●
建築用陶土 ／黏土製 造業及其 他具有下 列製造 程序之 行業	陶瓷製品(瓷磚)製造程序	隧道式燒成爐		●	●	●			●			●
	陶土／黏土加工處理程序	噴霧乾燥塔		●	●	●			●			●
	紅磚製造程序、陶瓷製品 (瓷磚)製造程序、陶土／ 黏土加工處理程序	粉碎、研磨設施		●					●			●
軋鋼業及其 他具有下 列製 造程 序之 行業	金屬軋造程序	均熱爐、加熱爐、退火 爐		●	●	●			●			●
基本化學原 料製造業及 其他具有下 列製 造程 序之 行業	硝酸製造程序	吸收塔			●			●	●			
	硫酸製程程序	吸收塔		●				●	●			

行業別	製程別	公告之固定污染源	製程別條件說明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測定項目及頻率							
				粒狀 污染物	硫 氧化 物	氮 氧化 物	重 金 屬 及 其 化 合 物 (鉛 、 鎘 、 汞)	氣 體 組 成	排 放 流 率	檢 測 級 數	檢 測 頻 率
基本化學工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化學肥料製造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耐火材料製造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粉末冶金及表面處理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鋼鐵熱處理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石膏製造程序	鍛燒爐	依照公告「公私場所應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之固定污染源」之附表所列相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第三級	每年一次
	化學肥料製造程序	加熱爐、乾燥機		●	●	●		●	●		
		乾式研磨設施		●				●	●		
	耐火物製造程序	燒成窯、乾燥機		●	●	●		●	●		
	粉末冶金程序	燒結爐		●	●	●		●	●		
	金屬熱處理程序	加熱爐、退火爐、淬火爐、回火爐			●	●		●	●		

行業別	製程別	公告之固定污染源	製程別條件說明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測定項目及頻率							
				粒狀 污染物	硫 氧化物	氮 氧化物	重 金屬 及其 化合 物 (鉛、 鎘、 汞)	氣 體 組 成	排 放 流 率	檢 測 級 數	檢 測 頻 率
原子炭製造業及其他具有下列製造程序之行業	原子炭製造程序	乾燥設施	依照公告「公私場所應申請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之固定污染源」之附表所列相同製程條件說明。	●	●	●		●	●	第三級	每年一次